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惠国际”、“公司”或“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乐惠国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5号”《关于核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1,715,246股，每股发行价为35.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17,999,977.28元；扣除发行费用13,809,194.1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04,190,783.17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2月2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0083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拟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1	当日鲜精酿（啤酒工坊）	26,000.00	24,619.08	乐惠国际

	项目			
2	鲜啤酒售卖机运营项目	15,800.00	15,800.00	乐惠国际
	合计	41,800.00	40,419.08	

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日鲜精酿（啤酒工坊）项目”投资金额从26,000万元调整为18,000万元，将结余的8,000万元资金投入“鲜啤30公里长沙万吨城市工厂项目”。

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10月3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当日鲜精酿（啤酒工坊）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将该募集项目剩余16,313.56万元（包含理财及收益）的募集资金用于“鲜啤30公里武汉城市工厂项目”。

经过上述变更后，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募投项目最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鲜啤30公里长沙万吨城市工厂项目	8,000.00	8,000.00	长沙鲜啤三十公里科技有限公司
2	鲜啤30公里武汉城市工厂项目	18,000.00	16,313.56	武汉鲜啤三十公里科技有限公司
3	鲜啤酒售卖机运营项目	15,800.00	15,800.00	乐惠国际
4	当日鲜精酿（啤酒工坊）项目	26,000.00	已终止募集资金投入	乐惠国际

三、前十二个月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

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

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827 期	10,000	10,000	72.33	0
2	“汇利丰”2021 年第 587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12,000	11.25	0
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203 号	5,000	5,000	91.82	0
4	民享 181 天 220228 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9,000	9,000	160.93	0
5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157 期	5,000	5,000	36.00	0

6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1763 期	5,000	5,000	10.83	0
合计		46,000	46,000	383.16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7.0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8.2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	

注：上表中的“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21 年期末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21 年年度净利润。

四、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公司的募投项目，项目投入需要分期分批进行，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将有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经营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投资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拟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

3、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4、实施方式：在上述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开展相关的业务，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5、决议有效期：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6、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6)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在期限内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循环使用。同时，授权管理层开展相关的业务。

公司对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确保不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产生影响，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在期限内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循环使用。

公司对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严格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确保不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产生影响，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核后认为：

1、本次公司对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

办法》，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可根据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循环使用。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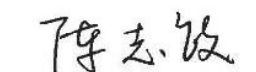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朱同和



陈志敏

